**9**

**第四期**

厦门市妇女联合会办公室编印                               2019年2月28日

**本期目录**

市妇联开展基层党支部书记抓党建述职评议考核 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基层延伸

市妇联开展基层党支部书记抓党建述职评议考核

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基层延伸

为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进一步强化党建主体责任和第一责任人职责，切实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基层延伸，2月15日下午，厦门市妇联召开2018年市妇联党组织书记抓基层党建工作述职评议会，厦门市妇联党组书记、主席吴亚汝，党组成员、副主席黄新英、朱秀敏、谢立武，市纪委驻市总工会机关纪检组副组长周学军出席会议。厦门市妇联机关党总支各党支部全体党员，预备党员、发展对象、入党积极分子,市妇女儿童活动中心非中共党员的中层干部参加会议。

本次述职评议以现场述职、逐一点评和测评打分的方式进行。会上，党组成员、副主席、机关党总支书记谢立武，办公室党支部、组联部党支部、宣传发展部党支部、权益部党支部、家儿部党支部、妇儿中心党支部各支部书记分别就2018年抓基层党建工作进行现场述职，紧扣履行基层党建第一责任人职责，认真总结回顾过去一年所取得的工作成效，查摆存在的短板和不足，并以问题为导向，提出整改措施和努力方向。

市妇联党组书记、主席吴亚汝对机关和直属单位党支部书记抓党建工作进行逐一点评，并就做好厦门市妇联基层党建工作提出了四点要求：

**一是不断强化政治引领。**要加强政治建设，树牢“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坚决做到“两个维护”，把团结带领妇女听党话跟党走的使命担当起来，把党的政治建设与保持和增强妇联工作和妇联组织政治性先进性群众性建设有机融合、相互促进。加强理论武装，把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精神作为首要政治任务，并与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对妇联工作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紧密结合起来，与学习中国妇女十二大精神结合起来，推动“大学习”走深走实，切实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武装头脑、指导实践、推动工作，真正做到学懂弄通做实。要统筹用好学习强国、厦门党建e家、妇联通平台，把学习落到实处。

**二是持续强化党建主体责任。**支部书记要履职尽责，认真落实“一岗双责”，坚持政治建设统领地位，认真落实新时代党的建设总要求和党的组织路线，认真贯彻落实《中国共产党支部工作条例（试行）》，把支部工作落实落细。要全面落实从严治党主体责任，把握党内政治生活政治性、时代性、原则性、战斗性，把政治建设融入党支部学习教育、组织生活会、党日活动以及评议考核等各项工作之中。严格执行党内政治生活准则和党内监督条例，严格按照程序要求执行请示报告制度，及时向上级党组织报告工作进展情况和工作中重要事项、重大问题等。进一步修订完善主体责任清单，加强履行全面从严治党责任情况监督检查，以“问题清单”和“问责清单”倒逼主体责任落实。

**三是加强党员干部作风。**大力弘扬特区精神，提振干部精气神，鼓励担当作为。要着力整治形式主义、官僚主义，落实 “四下基层”“马上就办”等要求，狠抓各项工作落实。认真落实领导干部接访下访、定点联系、结对帮扶等工作机制，深入开展“千名妇干走基层、党的温暖送万家”活动、“娘家人三进三送”活动，畅通联系渠道，创新工作方式方法。

**四是不断推进党风廉政建设。**强化日常管理监督，强化巡视巡察整改成效，做好巡视巡察整改的后半篇文章，加大未完成整改事项推进力度。积极协助配合派驻纪检组抓好监督执纪工作，加强对重要岗位、重点领域监管。加强正风肃纪，坚持严管厚爱、抓早抓小、防微杜渐，常态化开展党风党纪党规教育，加强正面典型激励和反面警示教育，增强广大党员干部廉洁自律意识。